

证券代码：001301

证券简称：尚太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83

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发出会议通知，2024年10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欧阳永跃召集和主持，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做出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2）。

上述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6日